

山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山政办发〔2026〕7号

山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山丹县电力保供应急预案》的通知

县直有关部门，企事业及省市驻丹有关单位：

现将修订后的《山丹县电力保供应急预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山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3月25日

山丹县电力保供应急预案

第一章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和供电公司关于电力保供工作的要求，保障全县电力供应平稳有序，正确、有效和快速地处置电力缺口，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因电力缺口造成的影响和损失，保障全县经济发展及人民用电需求，现结合实际，制定本预案。

1.2 适用范围

(1) 本预案适用于全县应对和处理因全网电力供应不足、局部电网发生事故、电力供应持续危机等引起的对山丹电网安全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构成重大影响和严重威胁的电力短缺事件。

(2) 本预案用于规范在电网出现电力电量缺口的情况下，全县相关部门、单位组织开展应急处置、电力供应等工作。

(3) 本预案中电力电量缺口是指：由于极端天气、电煤供应紧张、电网部分机组运行不稳定、解网、直流故障、备用容量不足等不利因素造成电力电量供需失衡威胁电网安全运行的紧急情况。

1.3 工作原则

(1) 预防为主。加强电力电量平衡管理，落实电力缺口和隐患控制措施，预留充足裕度，有效防止限电事件发生；协调电

力供给，规范电力市场秩序，避免发生电力供应危机；开展可中断负荷管理，制订科学有效的负荷管理方案；开展有序用电和紧急负荷控制处置演习，提高综合处置能力。

（2）统一指挥。在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统一指挥和协调下，组织开展有序用电、事故限电、电网恢复、应急救援、维护社会稳定、恢复生产等各项应急工作，确保电网安全稳定和社会经济稳定，居民生活、农业生产、重要客户安全可靠用电，将电力供需矛盾给人民生活和社会经济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3）分工负责。按照统一协调、各负其责、各司其职的原则建立保供应急处置体系。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按照电网结构和调度管辖范围，制订和完善电力保供应急处理预案，保证电网频率、电压在合格范围内，制定完善负荷管理方案、负荷管理措施，严格执行需求响应，有序用电，根据重要程度，自备必要的保安措施，避免在突然停电情况下发生次生灾害。其他相关部门按各自职责，组织做好电网限负荷、停电事件应急准备和处置工作。

（4）保障重点。在电力保供应急处置过程中，将保证大电网的安全放在第一位，采取各种必要手段，防止发生大面积停电、系统性崩溃和瓦解。当电力供应能力不足时，严格按照“先错峰、后避峰、需求响应优先、负荷管理保底”的原则采取措施，确保居民生活、农业生产用电、党政机关、部队院校、市政公用设施、重点工程等重点单位正常用电不受影响，满足高科技等优势企业、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第三产业的合理用电需求，把限电造

成的经济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5) 节约用电。加大节约用电宣传力度，增强全社会节约用电意识，倡导公共机构节约用电、景观照明严格用电、生产生活科学用电，营造全社会节约用电低碳生活氛围。

1.4 事件分级

根据电力缺口与当期山丹电网最大电力预测负荷的比重，按照电力缺口的严重程度，将电力缺口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四级四个等级。

一级电力缺口事件：全县电力缺口达到 20%以上。

二级电力缺口事件：全县电力缺口达到 15%—20%。

三级电力缺口事件：全县电力缺口达到 10%—15%。

四级电力缺口事件：全县电力出现缺口，电力缺口在 3%—10%。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2.1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及职责

成立山丹县电力保供指挥部（以下简称“县电力保供指挥部”），负责统一领导、组织指挥全县电力缺口事件防范及应对工作；针对具体发生的电力短缺事件，成立临时现场指挥部，具体负责指挥协调本次电力缺口事件应对处置工作。

组长：县政府分管副县长担任总指挥，县工信商务局局长担任副总指挥。

成员：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公安局、县文体广旅局、县卫生健康局、县水务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应急局、县地震局、县气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中国电信山丹分公司、中国移动山丹分公司、中国联通山丹分公司等单位和企业主要负责同志，根据工作需要，可临时增加其他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同志。

主要职责：贯彻落实关于电力保供工作的部署，负责山丹电网保供形势研判、保供措施制定、保供方案落实、保供对外宣传等有关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对山丹电网保供的重要事项、关键问题进行决策。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县电力保供应急办”），设在县工信商务局，县工信商务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经理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主要职责：向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提出预警建议，落实预警措施；落实县电力保供指挥部部署的各项任务；提出启动、调整和终止应急响应建议，根据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决策，发布启动、调整和结束应急响应命令；协调全县各职能部门开展应急处置工作；负责收集应急处置过程中事件信息，协助对外发布突发事件相关信息和引导舆论。

2.2 现场指挥部

电力缺口事件发生后，县电力保供指挥部视情况成立现场指挥部，总指挥由分管副县长担任，副总指挥由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

司主要负责人担任，成员包括县政府有关部门、企事业及省市驻丹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和应急专家、应急队伍负责同志等，总指挥负责现场指挥工作，做好与市政府、发电企业等单位的对接。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根据电力缺口事件严重程度、影响范围和处置需要，派出工作组，协调开展应对工作。

第三章 预警分级与发布

3.1 预警分级

根据可能导致的电力缺口事件等级，将县电力缺口事件预警分为 I、II、III和IV级，其中 I 级为最高级别，依次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表示。

I 级预警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发布 I 级预警：

- (1) 市政府、县电力保供应急办发布电力缺口 I 级预警；
- (2) 经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相关部门综合分析，可能发生特别重大电力短缺事件者；
- (3)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根据电力缺口风险监控情况、可能危害程度和社会影响等综合因素，研究发布 I 级预警。

II 级预警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发布 II 级预警：

- (1) 市政府、县电力保供应急办发布电力缺口 II 级预警；

(2) 经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相关部门综合分析，可能发生重大电力短缺事件者；

(3)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根据电力缺口风险监控情况、可能危害程度和社会影响等综合因素，研究发布Ⅱ级预警。

Ⅲ级预警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发布Ⅲ级预警：

(1) 市政府、县电力保供应急办发布电力缺口Ⅲ级预警；

(2) 经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相关部门综合分析，可能发生较大电力短缺事件者；

(3)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根据电力缺口风险监控情况、可能危害程度和社会影响等综合因素，研究发布Ⅲ级预警。

Ⅳ级预警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发布Ⅳ级预警：

(1) 市政府、县电力保供应急办发布电力缺口Ⅳ级预警；

(2) 经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相关部门综合分析，可能发生一般电力短缺事件者；

(3)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根据电力缺口风险监控情况、可能危害程度和社会影响等综合因素，研究发布Ⅳ级预警。

3.2 响应分级

按照电力缺口事件等级，县应急响应分为Ⅰ、Ⅱ、Ⅲ、Ⅳ四个等级，Ⅰ级为最高级别。山丹县启动Ⅰ—Ⅳ级应急响应。

Ⅰ级响应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进行 I 级响应：

5 个以上镇（乡）电网同时因电力短缺停电，且每个减供负荷或停电用户数达到 20%以上；

初判发生电力短缺事件时，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启动相应级别应急响应；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根据电力短缺风险监控情况、可能危害程度和社会影响等综合因素，研究启动 I 级响应。

II 级响应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进行 II 级响应：

3 个以上 5 个以下镇（乡）电网同时因电力短缺停电，且每个减供负荷或停电用户数达到 15%—20%；

初判发生电力短缺事件时，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启动相应级别应急响应；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根据电力短缺风险监控情况、可能危害程度和社会影响等综合因素，研究启动 II 级响应。

III 级响应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进行 III 级响应：

1 个以上 3 个以下镇（乡）电网同时因电力短缺停电，且每个减供负荷或停电用户数达到 10%—15%；

初判发生电力短缺事件时，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启动相应级别应急响应；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根据电力短缺风险监控情况、可能危害程

度和社会影响等综合因素，研究启动Ⅲ级响应。

IV级响应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进行IV级响应：

1 个镇（乡）电网同时因电力短缺停电，且每个减供负荷或停电用户数达到 3%—10%；

初判发生电力短缺事件时，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启动相应级别应急响应；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根据电力短缺风险监控情况、可能危害程度和社会影响等综合因素，研究启动IV级响应。

3.3 预防与预警

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负责检测电网日常运行和信息报告，精确做好电力供需形势预估分析，在电力供应出现缺口或预判可能出现缺口时，及时向电力保供应急办报告。相关部门、单位应严格按有关标准规范落实好电力供应短缺事件的预防措施。在县电力保供应急办发布电力缺口预警信息后，做好应急物资预备、应急加固等措施。

3.4 风险监测

3.4.1 自然灾害多发期，应加强与气象、水务、地震等部门联系，加强对气象、洪水、地震等灾害的监测；利用雷电定位、气象及覆冰在线监测等预报监测系统、防灾减灾系统信息，对灾害造成的影响进行预测分析；

3.4.2 加大对重要电力设施运行情况的监测、巡查力度，加

强电网调度运行管理，通过大电网安全稳定实时预警与协调防御系统，及时掌握电网运行风险；

3.4.3 与气象、水务、地震、自然资源、卫生健康等有关部门建立相应的社会安全事件、公共卫生事件、自然灾害及其次生、衍生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联动机制，实现相关灾情、险情等信息的实时共享；

3.4.4 加强对网内新能源发电企业短期、超短期出力预测的分析，及时掌握电能生产供应情况；

3.4.5 在迎峰度夏（冬）等电网负荷高峰和重要活动保电前，组织开展电网安全性评价和其它形式的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各类隐患。

3.5 预警响应

发布电力缺口事件预警信息后，应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

3.5.1 做好随时启动应急预案的准备工作。

3.5.2 加强对重要企业、重点区域的电力保障工作。

3.5.3 必要时，开展应急值班。

3.6 预警调整

县电力保供应急办根据预警阶段电网运行及电力供应趋势，预警响应效果，提出对预警级别调整的建议，报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批准后，发布调整指令。

3.7 预警解除

接上级预警解除通知或经分析，发生电力缺口的可能性解除

时，按照“谁发布、谁解除”的原则及时宣布预警解除。如预警期满或直接进入应急响应状态，预警自动解除。

第四章 应急响应

4.1 先期处置

4.1.1 县电力保供应急办在获取并充分分析、研究预警信息后，积极向县电力保供指挥部进行汇报，寻求解决应急处置的政策支持和电力供应等问题。同时，向市政府和国网张掖供电公司汇报，协调优化电网运行方式，最大限度地减小电力缺口。

4.1.2 当计划执行有序用电预案时，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提前一个工作日向县工信商务局提出实行有序用电的报告，并将确定的有序用电措施、分解的电力电量指标进行上报，经审批同意后实施。

4.1.3 做好有序用电的宣传和解释工作，争取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支持。指导帮助客户编制内部负荷控制方案，避免或减少因限电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损失。

4.2 响应启动

县电力保供应急办接收到电力短缺事件信息后，立即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分析研判，根据事件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提出对事件的定级建议，报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据电力保供应急办对事件的定级建议，启动本预案相应级别应急响应。

同时，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立即向县相关单位下达启动应急响应的指令，向县应急局、县应急指挥部、张掖市工信局等单位报告，并提出定级建议。

4.2.1 I、II级响应

4.2.1.1 召开县电力保供指挥部会议，就有关重大应急事项做出决策和部署。

4.2.1.2 立即启动会商机制，电力短缺应急办进入24小时应急值守状态，及时收集、汇总、报送事件信息。

4.2.1.3 分管副县长带队，有关部门人员、专家组成员组成工作组赶赴现场，成立现场应急指挥部，指导协调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4.2.1.4 及时组织有关部门和单位、专家组进行会商，分析研判事件发展情况。

4.2.1.5 在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开展电力保供工作。

4.2.1.6 视情况向张掖市电力短缺应急指挥部和周边政府提出援助请求。

4.2.1.7 协调解决应急处置中发生的其他问题。

4.2.2 III级响应

4.2.2.1 召开县电力保供指挥部会议，就有关重大应急事项做出决策和部署。

4.2.2.2 立即启动会商机制，县电力保供应急办进入24小时应急值守状态，及时收集、汇总、报送事件信息。

4.2.2.3 分管副县长带队，有关部门人员、专家组成员组成

工作组赶赴现场，成立现场应急指挥部，协调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4.2.2.4 协调解决应急处置中发生的其他问题。

4.2.3 IV级响应

4.2.3.1 召开县电力保供指挥部会议，就有关重大应急事项做出决策和部署。

4.2.3.2 开展应急值班，跟踪事件发展情况，收集汇总分析事件信息。

4.2.3.3 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主要负责人带队，有关部门人员、专家组成员组成工作组赶赴现场，成立现场应急指挥部，协调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4.2.3.4 县电力保供应急办按电力保供应急指挥部指令，协调、督促相关单位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4.2.3.5 协调解决应急处置中发生的其他问题。

4.3 信息发布

在电网出现电力缺口期间，按照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客观统一的原则，加强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主动向社会发布电力缺口相关信息和应对工作情况，提示相关注意事项和安保措施。加强舆情收集分析，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揭露谣言、澄清事实，正确引导社会舆论，稳定公众情绪。

4.4 响应措施

4.4.1 根据山丹电网出现的电力缺口大小，依据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的批复意见，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立即启动有序用电预

案，缓解因电力缺口造成的全网电力供需失衡，尽全力做到限电不拉路，防止出现电网事故和应急保供事故。

4.4.2 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充分利用调度系统、负荷管理系统等自动化技术手段，密切跟踪电网及客户负荷变化情况，必要时可通过负荷控制终端实施远程限电控制。

4.4.3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相关单位应切实做好应急响应期间的值班安排和对外宣传解释工作，通过门户网站、电台、电视台、主流媒体及时向社会公布电力缺口事件等级、覆盖范围、实施时间及采取的措施。

4.4.4 密切关注重要客户、重点区域供电情况，防止发生社会稳定、人身伤亡、电网事故、重要设备损毁等次生事件。

4.4.5 在响应过程中，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按信息报告要求及时向市、县两级政府有关部门汇报有序用电执行信息。

4.4.6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相关单位密切关注事态发展，确保居民生活、农业生产及重要客户、重点区域的连续供电，防止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次生事件发生。

4.5 响应调整和结束

4.5.1 响应调整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根据事件危害程度，救援恢复能力和社会影响等综合因素，按照事件分级条件，决定是否调整响应级别，避免响应不足或响应过度。

根据事态发展变化，县电力保供应急办提出突发事件应急响应

应级别调整建议，经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审批后，按照新的应急响应级别开展应急处置。

4.5.2 响应终止

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由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研究决定终止事件响应，并发布终止命令。

4.5.2.1 电网运行正常，电力供需平衡，电网运行稳定。

4.5.2.2 无其他对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存在重大影响或严重威胁的各类事件。

第五章 应急保障

5.1 队伍保障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按照“平战结合、反应快速”的原则，建立健全电力保供应急队伍体系，组建应急队伍和基干队伍，规范应急队伍管理，加强专业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做到专业齐全、人员精干、业务过硬、反应快速，持续提高电力缺口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处置应急技能培训，做好应急处置期间的客户服务和解释，争取社会和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5.2 通信与信息保障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建立有效的通信联络机制，完善县政府部门、社会救援组织、重点企业等的联络方式，保证信息流转的上下内外互通。按照统一系统规划、统一技术规范、统

一组织建设，必要时统一调配使用的原则，持续完善电力专用和公用通信网，建立有线和无线相结合、基础公用网络与机动通信系统相配套的应急通信系统，确保应急处置过程中通信畅通、信息安全。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加强电网备用调度体系建设，做好备用调度系统的管理和运维，保证紧急时刻备用调度能顺利启用，确保调度机构不间断指挥能力。

5.3 应急装备保障

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在积极利用现有装备的基础上，应根据应急工作需要，建立和完善救援装备数据库和调用制度，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特别是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要配备电力保供应急所需的抢修工器具、通信、交通等各类装备和电力抢险物资，认真做好备品备件和生产资料的储备管理及事故抢修准备工作。

第六章 后期处置

6.1 总结评价

应急处置结束后，应按照有关要求，对电力缺口事件的预防准备、监测预警、处置救援、事后恢复等过程进行评估和调查，重点通过还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全过程，对照有关应急法规、制度、预案和相关要求，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吸取教训、完善措施，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形成应急处置评估调查报告。国网

山丹县供电公司应做好应急处置全过程资料收集保存工作，主动配合评估调查，并对应急处置评估调查报告有关建议和问题进行闭环整改。

6.2 后期处置

电力缺口事件应急处置结束后，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应及时向社会进行告知。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应当加强电网运行的监测管理，根据负荷情况合理安排电网运行方式，确保电网安全运行和电力可靠供应。

第七章 培训和演练

7.1 培训

县电力保供应急办制定全县电力保供应急工作年度培训计划及培训规划，组织和聘请有关专家对县内参与电力应急工作的成员单位人员每年进行一次有针对性地培训。培训内容包括预案的培训学习和演练活动、县域电网的网架结构、布局及电网方面的有关知识等，提高应急救援的业务知识水平。

7.2 演练

县电力保供应急办负责制定全县电力保供应急年度演练计划，适时组织进行分项演练或综合演练，以检验县电力应急体系响应能力，提高和完善处置大面积停电事故的能力。特别是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电力保供综合演练，演练结束

后，县电力保供应急办组织专家组对演练效果进行评价，向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提供评价意见及改进建议，并根据演练结果提出修订应急预案的意见及要求。

第八章 附则

8.1 预案管理

本预案由县工信商务局牵头制定，经县政府批准发布后执行，并报县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备案。县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现场指挥部各工作组按本预案规定，分别落实相关工作。随着国家相关应急法律法规的出台和修订、演练、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或出现的情况，以及电网发展和管理体制的变化，由县工信商务局牵头及时修订完善本预案。

8.2 预案解释部门

本预案由县工信商务局负责解释。

8.3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修订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1.山丹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成员单位主要职责
2.山丹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工作组及职责分工
3.山丹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组成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

附件1

山丹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成员单位主要职责

县工信商务局：负责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做好电力保供应急处置等各项组织工作。

县发展改革局：参与电力事故应急建设工程规划、年度计划编制，申报电力事故应急建设工程项目；参与事故调查和处理。

县财政局：负责电力应急经费筹措，负责电力应急事故救援的后勤保障。

县公安局：做好应急响应时的治安、保卫、现场交通管制、协助救援及事故调查等工作。

县卫生健康局：负责电力应急事件中的人员救治工作。

县水务局：对因洪涝灾害可能引起的大面积停电事故进行预测、预警。

县住建局：负责协调电力应急事件中城市基础设施的应急处置工作，维持停电地区供水、供气、供热等基础设施正常运转。

县交通运输局：保障电力应急物资和支援力量的运输。

县应急局：负责将电力应急工作纳入全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规划；在应急情况下，参与指挥、协调应急响应工作；参与事故调查和处理。

县地震局：负责提供地震监测、预警信息及相关趋势分析，

协助评估地震灾害对电力设施的潜在影响。

县气象局：负责因极端天气可能引起的电力保供事件的预测预警工作和电力应急气象服务工作。

县融媒体中心：负责提出电力应急宣传报道意见，经审批后组织实施；按照有关部门确定的电力应急对外表态口径和发布时间、发布范围，进行公布、报道，维护社会稳定。

县消防救援大队：按照电力应急指挥部的布置做好消防灭火，参与应急救援行动。

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负责电力缺口等情况的通知、报警和报告，进行电力保供应急抢险及应急处理工作，宣布进入和解除预警状态。

中国电信山丹分公司、中国移动山丹分公司、中国联通山丹分公司：做好应急响应时的通信保障工作，并在需要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通信畅通。

附件 2

山丹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工作组及职责分工

发生电力缺口时，县电力保供指挥部根据需要成立现场指挥部，负责现场组织指挥工作。现场指挥部下设咨询专家组、应急处置组、安全保卫组、医疗救护组、交通保障组、通信保障组、事故调查组、宣传报道组、气象组、后勤保障组。各组组成及主要职责如下：

咨询专家组：由县工信商务局牵头，县发展改革局、县应急局、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和单位参加，负责在应急响应时提出电力保供的紧急处置对策，为县电力保供指挥部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应急处置组：由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牵头，县公安局、县应急局、县水务局、县住建局、县地震局、县气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有关部门和单位参加，负责在应急响应时对电力保供情况进行抢险和应急处置，最大限度减少影响范围。

医疗救护组：由县卫生健康局牵头，指定的医院、单位参加，负责组织县内医院做好电力应急事故中伤员的救护工作。

安全保卫组：由县公安局牵头，县公安局交管大队、县消防救援大队等单位参加，负责县电力保供应急事件中重要部门和重要地段的治安巡查、交通控制、封锁、消防灭火、抢险救援等工

作；协助做好事故调查工作。

交通保障组：由县交通运输局牵头，负责县电力保供应急事件交通保障工作。

通信保障组：由中国电信山丹分公司牵头，中国移动山丹分公司、中国联通山丹分公司和中国铁塔山丹分公司参加，负责县电力应急通信保障工作，必要时可采取资源整合和共享，确保应急响应时现场工作人员的通信顺畅。

事故调查组：由县应急局牵头，县工信商务局、县公安局、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参加，经授权后负责县电力保供事件的调查和认定工作。

宣传报道组：由县工信商务局牵头，县发展改革局、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等部门和单位参加，负责统一发布电力保供相关信息；收集分析舆情，协调指导电力保供宣传报道及舆论引导工作。

气象组：由县气象局牵头，负责电力保供应急抢险救援气象预报。

应急保障组：由县工信商务局牵头，县应急局、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卫生健康局、县交通运输局、山丹火车站等部门和单位参加，负责做好应急通信保障工作；做好各类应急物资生产、征购、调拨计划准备；协调运力优先保障抢修人员、装备和物资的运输需要；应急响应时负责各类应急物资的保障和供应工作。

附件3

山丹县电力保供指挥部组成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

职责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总指挥	高积鑫	县委常委、副县长	0936—2888089
副总指挥	王军华	县工信商务局局长	18993608968
成 员	苗松明	县发展改革局副局长	15095640137
	肖 庚	县财政局副局长	13993633558
	梁文安	县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13909366815
	张春雷	县文体广旅局局长	13830686127
	何 润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18719776165
	樊 涛	县水务局局长	13830616139
	石 瑜	县住建局局长	13830636368
	褚鸿云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13993684259
	陈玉斌	县应急局局长	18719771006
	甘茂林	县地震局局长	13830666899
	张文光	县气象局局长	18193625060
	高继文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	18719779423
	许志杰	国网山丹县供电公司经理	18293616888
	汪如东	中国电信山丹分公司总经理	18909361008
	黄晓亮	中国移动山丹分公司总经理	13830663377
	沈小童	中国联通山丹分公司总经理	18609360182
曹西林	中国铁塔公司张掖市分公司总经理	13689499913	

